

证券代码：002547

证券简称：春兴精工

公告编号：2024-052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风险提示：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春兴精工”）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100%、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%的被担保对象担保金额超过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50%，以及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超过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30%。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基本情况

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金寨春兴精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寨春兴”）持有宣城春兴机械制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宣城春兴”）100%股权，为保障全资孙公司宣城春兴的经营发展所需，公司为宣城春兴提供合计不超过2,000万元的担保额度、金寨春兴为宣城春兴提供合计不超过2,000万元的担保额度，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、抵押、质押等，担保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授权公司管理层，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全权办理具体业务及签署相关业务文件，公司董事会不再逐笔形成决议。

本次担保不属于关联担保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| 序号 | 担保方 | 被担保方 | 担保方持股比例 | 被担保方与公司关系 |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| 拟设定担保额度 |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 |
|----|-----|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----|-----|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
| | | | | | (2024.03.31) | | 净资产比例 |
|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|
| 1 | 公司 | 宣城春兴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| 100% | 全资孙公司 | 81% | 2,000 | 8.22% |
| 2 | 金寨春兴精工有限公司 | 宣城春兴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| 100% | 全资孙公司 | 81% | 2,000 | 8.22% |
| 合计 | | | | | | 4,000 | 16.45% |

上述担保额度可在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形下使用：在向金融/类金融机构申请和使用综合授信额度、向供应商采购货物时使用供应商信用额度及信用账期、办理融资租赁业务及对外投标等日常经营需要、开具履约保函、提供反担保等。

（二）已经履行的审议程序

本次担保事项已经独立董事召开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- 1、被担保人名称：宣城春兴机械制造有限公司
- 2、成立日期：2023-11-13
- 3、法定代表人：徐雅娟
- 4、注册资本：1000万元人民币
- 5、注册地点：安徽省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宝城路以南、环城大道以东机加装试联合厂房
- 6、主营业务：一般项目：机械零件、零部件加工；专业设计服务；通信设备制造；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；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；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；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；专用设备修理；电车制造；电车销售；灯具销售；照明器具制造；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；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；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；钢压延加工；模具制造；模具销售；技术进出口；货物进出口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（除许可业务外，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）许可项目：建设工程施工；道路机动车辆生产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

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)

7、宣城春兴成立于2023年11月，其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| 项目 | 2024年3月31日 (未经审计)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总资产 | 5,749,859.34 |
| 总负债 | 4,630,611.85 |
| 净资产 | 1,119,247.49 |
| 项目 | 2024年1-3月 |
| 营业收入 | 2,992,109.70 |
| 营业利润 | 159,751.32 |
| 净利润 | 119,247.49 |

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，被担保人宣城春兴非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拟签订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担保额度系根据宣城春兴的经营发展所需而拟定，具体担保协议由公司、金寨春兴、宣城春兴与相关机构在担保业务发生时共同协商确定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本次提供担保，系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宣城春兴的经营发展所需，被担保人宣城春兴系公司之全资孙公司，本次担保的风险可控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董事会同意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连同本次担保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有效对外担保额度累计金额为 459,373.9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,889.16%，占总资产的 93.25%。

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对外担保余额为 245,038.7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,007.71%，占总资产的 49.74%，其中公司对控股/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97,380.24 万元，子公司对子（孙）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17,217.00 万元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表外担保余额为 130,441.46 万元。

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，无涉及诉讼的担保，未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